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henghai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末期業績 之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末期業績（「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本集團之核數師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已就該公佈所載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由於長青就此進行之工作並非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長青並無對該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該公佈所載的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升海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紅初

中國廈門，二零二三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胡紅初先生，李霆鋒先生及陳純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傳義先生及陳富添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岑政熹先生、何建先生及林振青先生。